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3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之一的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名称、主要经营场所、经营范围等工商信息变更的通知,主要内容信息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名称	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尚纯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海创路451号1幢1 层B区447室	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海创路451号1幢1层A区447室
经营范围	科技产业投资,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募)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期限	2011年04月21日至2038年06月20日	不约定期限

上海尚纯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办理完成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新核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工商信息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57426073M

执行事务合伙人:陆龙英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人民币400万元整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金山区漕泾镇海创路451号1幢1层A区447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工商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不涉及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控制权结构及持股比例变化,对公司治理及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 证券代码:688275 ●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 公告编号:2026-043

●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参会人员:董事长刘世强先生、财务总监陈少琴女士、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女士、独立董事王光进先生、独立董事张思忠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 投资者于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15:30-16:30通过网址<https://easchn.cn/1CJk4J45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通过2026年11月2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议题征集:投资者可通过2026年11月2日前访问网址<https://easchn.cn/1CJk4J45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议题征集:投资者可通过2026年11月2日前访问网址<https://easchn.cn/1CJk4J45c>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证券代码:600202	证券简称:哈空调	公告编号:临2026-044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郑重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已披露增持计划情况: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集团”)计划自2026年4月28日起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于增持股份数不低于占公司总股本的1%,不超过总股本的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16)。 ● 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主要内容:投集团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最长6个月至2026年10月27日,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本次增持计划延期事宜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进展暨增持计划延期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6)、《2026年6月28日,公司收到上交所综合业务部增加补发电版《国有股权管理意见书》(以下简称“电版”)作为增持主体,工投集团持有电版“100%股款,为电版的”控股股东、电版”均为增持主体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自筹资金,增持计划其他条件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进展暨增持主体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26)。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2026年10月23日,公司向投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电版厂的告知函:截至10月23日收盘,工投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电版厂已在本次增持期间,累计增持中集股份方式增持公司股份3,93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累计增持金额1,766.77万元(不包含交易费用),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增持主体名称	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否 控股股东或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 其他:		
增持主体身份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		
增持前持股数量	130,449,386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34.03%		
增持主体名称二	哈尔滨电版厂 有限责任公司 ☐ 是 ☒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是 ☐ 否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		
增持主体身份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 其他:		
增持前持股数量	0股		
增持前持股比例 (占总股本)	0%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合能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6-088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七次董事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会决议公告如下: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十七次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安徽省合肥市高新站前高新区合肥合能合创保区内庐山路5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于2026年10月22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召集书,全体董事一同同意参加本次会议并出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因故没有参加,会议应出席董事4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德强先生主持并主持表决。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作出的决议有效,有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决议公告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交易方式对公司股份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不超过人民币,0.0007元(含),不超过人民币,0.0000元(含)(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34元/股,回购股份的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期限内,经股东大会授权,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总额和回购数量,由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有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所有相关事宜。

具体决议内容,请参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9)。

特此公告。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提醒事项: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预案可自行管理层决议终止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预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4、公司不得有如下行为:

(1) 自对可被本公司发行及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中依法依仗之日;(2)向证监会和其他证券监管机构所呈现其情形。

5、如在本次回购预案期间内,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于上述不得回购期间的相关规定有变化的,则按照最新的规定,法律规范和规范性文件所呈现其情形,提前结束。

5、拟回购股份的价格、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择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并在回购完成后三年内予以转让。

回购资金来源:不低于人民币,0.0000元(含),不超过人民币,0.0007元(含)。

回购股份数量:按照本次回购资金总额/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442,589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5%;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回购价格/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308,13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23%。本次回购具体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数量为准。

6、在回购期限内公司承诺: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通过股票回购、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除股权激励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为:不超过人民币,34元/股;定价原则为: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期间,综合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期间,综合当日公司股票价格的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实施了现金分红、现金增发、现金分红、现金分红、现金分红、现金分红等除股权激励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含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公司已于回购期间内自行发行有限公司合能合创发行有限公司《证券募集说明书》,内容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专项贷款支持,专项贷款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0.0007元,拟定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36个月,其贷款资金用于公司最终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

[illegible]

证券代码:688033

证券简称:*ST天宜

公告编号:2026-072

北京天宜上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证券简称: 民生银行 A股代码: 600016
优先股简称: 民生优1 优先股代码: 360037 编号: 2026-03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 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 16: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 电话会议, 投资者可通过拨打电话参加业绩说明会。
● 网络直播时间: 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 11: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行电子邮箱: cmcb@cmcb.com.cn, 本行将于2026年11月2日12:00前, 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行电子邮箱: cmcb@cmcb.com.cn。
●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 本行拟于2026年11月2日16:00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简称业绩说明会), 欢迎投资者积极参与相关问题交流。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业绩说明会通过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行将围绕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互动, 并针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 会议召开时间: 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 16:00-17:00
(二) 会议召开方式: 电话会议
(三) 会议接入方式:
400-810-5222(中国)
+862 3006-1328(中国香港)

+86 10-58511388(全球)
参会密码: 6000160206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李彬女士, 独立董事代表及相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日16:00, 按所在国家或地区, 拨打上述相应电话参会。
(二)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2日12:00前, 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本行电子邮箱: cmcb@cmcb.com.cn。
(三) 本行将于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问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潘女士、吴先生
联系电话: 010-58660975、010-58660824
电子邮箱: cmcb@cmcb.com.cn
传真: 6000160206
(一) 本公告所列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二) 业绩说明会中, 投资者可通过本行网站(www.cmbc.com.cn)“投资者关系”栏目查看本次会议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888

证券简称:惠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9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票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票方案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拟将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股价及股东权益(出售)。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8.65元/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股,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股。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8.65元/股的条件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18,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公司回购股份数量约为794,324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2.93%;若按回购资金总额14,000万元进行测算,预计公司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162,162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46%。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数量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公司股票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截至2026年10月23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情况

1、2026年7月24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全面实施,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794,100股,公司目前总股本为18,489.50万股,最高成交价为18.4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4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7,186.02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本次回购股份与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期间使用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全面实施完成。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使用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时间及价格区间等与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股份方案均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股权结构仍符合上市条件。

四、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实施回购的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五、回购股份的合法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本列明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议期间内,至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收盘价及股票价格的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的最高/最低价;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所开盘竞价交易、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操作;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所规定的其要求。

六、公司股本预计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回购股份数量为2,794,100股。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出售完毕,则公司总股本及股权结构均不发生变化;若回购股份未能实施出售,导致全部被注销,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条件股份	72,720,392	49.25%	72,720,392	50.20%
无限条件股份	74,923,020	50.75%	72,128,500	49.80%
股份总额	147,643,412	100.00%	144,848,312	100.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影响因素,具体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为准。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决议、利润分配、股利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优先股认购权等股东权利,不得质押和转让。根据本次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将在回购实施后的1个月内择机回购或委托回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4日

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26-041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恒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宁生物”）
	本次担保金额	12,0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总额前次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12.60万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61.9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恒宁生物在银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2,000万元。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6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年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概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		
被担保人名称	青岛恒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请注明）		
主要股东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		
被担保比例	本次担保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毛志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3MA3CJHYPWXC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24日		
注册地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东路12号		
注册资本	11,600万人民币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工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制造；货物进出口；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生物技术产品制造；生物技术服务业；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医药研发；危险化学品销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药品批发；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可比数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6,206.34	198,625.90
	负债总额	269,461.07	246,681.64
	净资产净额	-38,055.73	-38,156.14
	营业收入	31,500.67	68,687.48
	净利润	2,500.76	-0.37335

（三）担保入天信情况（如有）

恒宁生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恒宁生物

-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 2.债务人：青岛恒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3.保证人：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保证最高本金限额：12,000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担保范围：被保证人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履行担保《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所欠的贷款及其他债务本金余额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壹佰贰拾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力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 7.保证责任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自授信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支付款项的最后还款期限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二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五、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求，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及时掌握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的披露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12,600万元，占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总资产的91.96%，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1.恒宝生物

证券代码:603326

证券简称:合盛硅业

公告编号:2026-105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合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盛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17,797,7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34%;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棣持有公司股份192,493,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8%;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罗樟栋持有公司股份179,040,1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3%。本次质押及解质押情况:合盛集团累计质押股份为230,305,1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6.1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48%;罗棣累计质押股份为96,45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0.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16%;罗樟栋累计质押股份为90,29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0.3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64%。

截至本公告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棣、罗樟栋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00,255,0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7.69%。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立国、罗棣、罗樟栋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422,035,1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52.7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5.70%。

公司近日接控股股东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罗棣、罗樟栋关于其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质押及解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限售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合盛集团	控股股东	37,000,000股	否	否	2026/10/1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8.86%	3.13%	补充流动资金
合盛集团	控股股东	25,000,000股	否	否	2026/10/1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肖某	5.98%	2.11%	非融资类质押
罗棣	罗棣为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	7,000,000股	否	否	2026/10/13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杭州湾新区支行	3.90%	0.59%	补充流动资金
罗樟栋	罗樟栋为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	1,000,000股	否	是	2026/10/19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56%	0.08%	偿还债务
罗樟栋	罗樟栋为合盛集团一致行动人	4,000,000股	否	否	2026/10/2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	2.23%	0.34%	生产经营
合盛集团	控股股东	1,500,000股	否	是	2026/10/20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6%	0.13%	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股份解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合盛集团	罗棣	罗樟栋
本次解质押股份数量	35,000,000股	4,900,000股	3,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8.38%	1.17%	1.5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96%	0.41%	0.25%
解质押时间	2026/10/19	2026/10/22	2026/10/13
持续质押时间	417,797,769股	192,493,002股	179,040,101股
持续质押比例	55.34%	16.28%	15.18%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220,305,100股	96,450,000股	90,290,000股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5.12%	50.11%	50.32%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48%	8.16%	7.64%

三、控股股东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质押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合盛集团	417,797,769	36.34%	230,305,100	55.12%	19.48%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罗棣	192,493,002	16.28%	96,450,000	50.11%	8.16%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罗樟栋	179,040,101	15.13%	90,290,000	50.43%	7.64%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合计	789,330,872	67.75%	416,045,100	52.74%	35.70%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据加和不同是因为存在四舍五入所致

四、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说明

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质押股份情况: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于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为11,196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3.99%,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9.47%;对应融资余额为21.61亿元;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于未来一年到期(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为13,366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6.69%,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1.20%;对应融资余额为21.98亿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营业收入、投资收益、持有公司股份分红等。

2、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2)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3)本次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合盛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合盛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5日